

河南建筑职业技术学院文件

豫建院〔2020〕14号

河南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信息 定期报告制度

各单位：

为全力抓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，切实做到疫情防控工作规范化、制度化、高效率、无遗漏，保障广大师生员工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，根据《河南省学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南及流程图》（豫教疫防办〔2020〕13号）文件要求，结合学校防控工作实际，特制定本制度。

一、信息统计范围

全体教职工、学生、临时工。

二、信息报告内容

1. 每日动向，含现居地、外出、接触人群等。

2. 健康状况，含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、有无发热、咳嗽等症状。
3. 其他需要报告的情况。

三、信息报告方式

1. 教职工每日通过钉钉（或单位微信群、qq 群）填报个人情况，各单位指定专人负责本单位疫情信息的汇总和上报。
2. 信息报送为日报告和零报告，采用“分层分级”管理机制，各单位负责人对本单位信息报送的准确性负责。如无异常情况，实行零报告；如有异常情况，要迅速、妥善予以处置，按照“先口头、再书面”的程序及时、如实上报至人员归口管理部门，同时报送至党政办公室和校卫生所。

四、职责分工

1. 组织人事处：负责全校教职工和在校园工作的临时工等人员的信息统计（其中保安、商超、食堂等人员信息分别由保卫处、后勤管理处负责统计报人事处汇总）；
2. 学生工作处：负责在校学生的信息统计；
3. 教务处：负责实习学生的信息统计；
4. 各单位：负责本单位教职工信息、在校学生信息（教学系）、临时工信息的统计和报送；
5. 学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

公室：负责全校疫情信息整体统筹和对上级主管部门的报送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1. 全体教职工严格执行“每日钉钉健康打卡”；有临时工的单位要认真做好临时工信息的统计和报送工作；全体学生按照学生工作处统一要求填报个人每日信息，以班级为单位，由所带班级辅导员负责每日信息调度统计，集中报送学生工作处。

2. 对与疫情防控重点地区（湖北、南阳、信阳、驻马店）人员有接触史、有感染案例等情况，各单位要采用“人盯人”的方式，及时跟踪这些人的身体健康状态，建立完善个人健康档案，直至疫情排除。

3. 全体教职工、全体学生、临时工等要本着对个人负责、对他人负责的态度，及时、如实、准确报告个人情况，填报学校下发的信息报表，做好信息报送。

4. 各单位负责人要及时掌握本单位所有人员情况，对本单位收集的信息要亲自查看、亲自过问，督促、落实疫情信息上报制度。对疫情期间，因督促不力、过问不实、失职渎职等行为造成严重后果的，严肃追究责任。

5. 严禁个人信息瞒报、漏报、迟报、错报。对因个人信息不准确造成疫情扩散等不良后果的，按照国家及上级主管部门规定，结合学校实际情况进行追责处理，情节严重的移交司法

机关。



河南建筑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 2020年2月10日

（盖章或电子签章）

“代理人”田某要对单某、张某等的采访活动进行监督，发表出

真实、合法、客观、公正的意见，不得损害被采访人的合法权益。

单某要对采访活动进行监督，发表真实、合法、客观、公正的意

见，不得损害被采访人的合法权益。单某要对采访活动进行监督，发表真

实、合法、客观、公正的意见，不得损害被采访人的合法权益。

单某要对采访活动进行监督，发表真实、合法、客观、公正的意

见，不得损害被采访人的合法权益。单某要对采访活动进行监督，发表真

实、合法、客观、公正的意见，不得损害被采访人的合法权益。

单某要对采访活动进行监督，发表真实、合法、客观、公正的意

见，不得损害被采访人的合法权益。单某要对采访活动进行监督，发表真

实、合法、客观、公正的意见，不得损害被采访人的合法权益。

河南建筑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 2020年2月10日印发